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好买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转换业务及参加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买基金”)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 2023 年 2 月 14 日起新增委托好买基金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同时参加好买基金开展的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好买基金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好买基金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17090	景顺长城能源基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7167	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注:上述基金最新业务状态详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501 号 6211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500 号华润时代广场 10-14 层

法定代表人:陶怡

联系人:周婷

电话:021-68077516

客户服务电话:400 700 9665

网址:www.howbuy.com

二、通过好买基金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好买基金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好买基金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2、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好买基金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以好买基金为准,且不设定级差。好买基金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投资者原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3、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申请日(T 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的确认以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好买基金的有关规定。

三、通过好买基金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

1、本公司自 2023 年 2 月 14 日起在好买基金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

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注:上述基金均已开通同一基金 A/C 类份额之间的相互转换业务。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时应遵循好买基金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2、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

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四、优惠活动内容

投资者通过好买基金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可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好买基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五、相关说明

若今后好买基金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好买基金最新规定为准。

六、业务咨询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700 9665

网址:www.howbuy.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四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济安财富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转换业务及参加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安财富”)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 2023 年 2 月 14 日起新增委托济安财富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同时参加济安财富开展的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济安财富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济安财富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0385	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0386	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1194	景顺长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1407	景顺长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3407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3408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3605	景顺长城景泰汇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162607	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注:上述基金最新业务状态详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 16 号院 1 号楼 10 层 1005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 16 号院 1 号楼 11 层 1105

法定代表人:杨健

联系人:陈梦颖

电话:15070015766

传真:010-65330699

客户服务电话:400-673-7010

网址:www.jianfortune.com

二、通过济安财富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济安财富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济安财富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以下基金暂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3407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3408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3605	景顺长城景泰汇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2、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济安财富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以济安财富为准,且不设定级差。济安财富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投资者原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3、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申请日(T 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的确认以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济安财富的有关规定。

三、通过济安财富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

1、本公司自 2023 年 2 月 14 日起在济安财富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

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以下基金暂未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3605	景顺长城景泰汇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注:上述已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基金中,均已开通同一基金 A/C 类份额之间的相互转换业务;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仅开通与景顺长城鼎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之间的转换业务。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时应遵循济安财富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2、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

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四、优惠活动内容

投资者通过济安财富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可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济安财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五、相关说明

若今后济安财富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济安财富最新规定为准。

六、业务咨询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3-7010

网址:www.jianfortune.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四日

关于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民生证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转换业务及参加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 2023 年 2 月 14 日起新增委托民生证券销售本公司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同时参加民生证券开展的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民生证券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民生证券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

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772)

2、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 8 号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景忠

联系人:刘玥

电话:021-80508592

客户服务电话:95376

网址:www.mszq.com?

二、通过民生证券开通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民生证券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民生证券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民生证券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以民生证券为准,且不设定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民生证券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投资者原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3、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申请日(T 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的确认以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民生证券的有关规定。

?

三、通过民生证券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

1、本公司自 2023 年 2 月 14 日起在民生证券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

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时应遵循民生证券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2、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

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四、优惠活动内容

投资者通过民生证券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公司本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可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民生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五、相关说明

若今后民生证券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民生证券最新规定为准。

六、业务咨询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76

网址:www.mszq.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四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隽发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在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开展申购和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满足广大客户的理财需要,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3 年 2 月 15 日起,对通过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包括本公司官方网站和官方移动客户端)申购及定投景顺长城隽发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开展申购和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景顺长城隽发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基金代码:015317)

二、优惠活动内容

(一)优惠活动内容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包括公司官方网站和官方移动客户端)使用以下银行卡支付渠道申购本基金的,享受申购费率优惠。申购的具体费率优惠标准如下:

本基金(基金代码:015317)	标准申购费率	申购优惠费率		
		农行直联	招行直联	工行直联、建行直联、交行直联、通联
M<100 万	1.20%	0.84%	0.30%	0.60%
100 万≤M<200 万	1.00%	0.60%	0.30%	0.60%
200 万≤M<500 万	0.80%	0.60%	0.30%	0.60%
M≥500 万	每笔 1000 元	每笔 1000 元	每笔 1000 元	每笔 1000 元

(二)定投费率优惠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包括公司官方网站和官方移动客户端)使用以下银行卡支付渠道申购本基金的,享受定投费率优惠。定投的具体费率优惠标准如下:

本基金(基金代码:015317)	标准定投费率	定投优惠费率	
		招行直联	工行直联、农行直联、建行直联、交行直联、通联
M≤10 万	1.20%	0.30%	0.60%

三、重要提示

1、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方的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2、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但应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介公告。

3、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适用于该基金基金合同关于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和巨额赎回的有关规定。

4、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

公司网址:www.igwfmc.com

公司官方微信服务号:IGWfund

公司官方 APP:景顺长城基金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四日

南方中债 3-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2 月 14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中债 3-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中债 3-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649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中债 3-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3 年 2 月 14 日		
	暂停大额定投起始日	2023 年 2 月 14 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 年 2 月 14 日		
	限制申购金额	500 万元		
	限制定投金额	500 万元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	500 万元		
	暂停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基金份额的简称		南方中债 3-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 A	南方中债 3-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 C	南方中债 3-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 E
下属基金份额的代码		006493	006494	013593
该基金份额是否暂停		是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 2023 年 2 月 14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将暂停接受非个人投资者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投)本基金超过 500 万元的申请(不含 500 万元,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的申请金额合并计算,A 类、C 类及 E 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每类单独计算)。

(2)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3)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4)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14 日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长城证券为场内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以下券商签署的协议,本公司决定自 2023 年 02 月 14 日起增加以下券商为南方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创新药指 ETF,基金代码:159858)、南方中证科技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科技 100ETF,基金代码:159853)、南方中证金指医疗保健设备与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医疗产业 ETF,基金代码:159877)、南方中证物联网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场内简称:物联网龙头 ETF,基金代码:159896)、南方国证在线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在线消费 ETF,基金代码:159728)的场内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编号	场内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联系方式
1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755-33680000 4006668888 网址:www.cgws.com

投资人也可通过访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包括场外实物申购赎回方式和场内申购赎回方式,两种方式适用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不一定完全相同,敬请投资人留意。

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2 月 14 日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长城证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以下券商签署的协议,本公司决定自 2023 年 02 月 14 日起增加以下券商为南方标普中国 A 股大盘红利低波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二级市场交易简称:红利 50/ 红利低波 50ETF,申购赎回简称:红利 50,基金代码:515450)、南方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二级市场交易简称:长江 ETF/ 长江保护主题 ETF,申购赎回简称:长江 ETF,基金代码:517160)、南方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二级市场交易简称:科创龙头 / 科创龙头 ETF,申购赎回简称:科创龙头,基金代码:588150)、南方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二级市场交易简称:开放共赢 / 开放共赢 ETF,申购赎回简称:开放共赢,基金代码:517180)、南方中证 5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二级市场交易简称:增强 ETF/ 中证 500 增强 ETF,申购赎回简称:增强 ETF,基金代码:560100)、南方上证科创板新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二级市场交易简称:新材料创 / 科创板新材料 ETF,申购赎回简称:新材料创,基金代码:588160)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编号	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联系方式
1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755-33680000 4006668888 网址:www.cgws.com

投资人也可通过访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2 月 14 日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长量基金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简称“长量基金”)签署的销售合作协议,长量基金将自 2023 年 2 月 14 日起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1	001988	南方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开通
2	001989	南方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开通	开通
3	005207	南方高端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开通	开通
4	005659	南方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 类	开通	不开通
5	005742	南方成安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6	006494	南方中债 3-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开通	开通
7	007109	南方沪港深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不开通
8	007341	南方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开通	开通
9	009535	南方升元中短期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开通	开通
10	009646	南方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开通
11	009647	南方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开通	开通
12	010150	南方君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开通	开通
13	010231	南方宝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开通	开通
14	010354	南方崇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开通	开通
15	010357	南方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开通
16	010358	南方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开通	开通
17	010882	南方宝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开通	开通
18	010887	南方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开通
19	010888	南方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开通	开通
20	011148	南方军工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开通	开通
21	013036	南方旺元 6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不开通	不开通
22	014294	南方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不开通	不开通
23	014499	南方转型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开通	开通
24	014933	南方医药保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开通	开通
25	014946	南方高质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开通
26	015160	南方宝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开通
27	015396	南方潜力新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开通	开通

从 2023 年 2 月 14 日起,投资人可通过长量基金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上述列表中的基金可参与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规则以长量基金的安排为准。

二、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人可与长量基金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目前,长量基金可办理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具体的定投业务规则请参考长量基金的相关规定。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人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长量基金客服电话:400-820-2899

长量基金网址:www.erichfund.com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fund.com

四、风险提示:

1、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投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14 日

南方现金增利基金收益支付公告(2023 年第 2 号)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2 月 14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现金增利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现金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20230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 年 3 月 5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现金增利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集中支付并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的日期	2023 年 2 月 15 日
收益累计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6 日 至 2023 年 2 月 15 日止

§2 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投资者累计收益=∑投资者日收益 (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投资者日收益=投资者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10000*当日每万份基金份额收益(保留到分,即保留两位小数后去尾)。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2023 年 2 月 17 日
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在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默认为收益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将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3 年 2 月 17 日起可查询及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 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当日收益,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当日收益;

2、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将于每月的每集中支付并按 1 元面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3、本基金的收益支付方式为按月支付,在部分销售机构可能会显示为按日支付模式,且当日收益可在两个工作日后赎回。不论销售机构如何显示,本基金实际当日收益需在每月月中集中支付后方能参与下一日的收益分配。

(上接 D38 版)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如员工持股计划持有标的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计划份额持有人,具体处置办法由公司董事会另行决议。

第八章 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假设公司于 2023 年 3 月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而后公司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将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30 万股公司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以董事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当日收盘价(83.14 元 / 股)预测算,公司应确认总费用为 1,457.10 万元,预计本员工持股计划费用摊销情况测算如下:

预计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3 年(万元)	2024 年(万元)
1,457.10	1,214.25	242.85

注: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在不考虑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情况下,本计划股份支付费用的摊销对锁定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若考虑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有效地激发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并促进公司积极稳健可持续发展。

第九章 公司与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一、公司的权利和义务

(一)公司的权利

1、若持有人因触犯法律、违反职业道德、泄露公司机密、失职或渎职等行为严重损害公司利益或声誉时,公司有权取消该持有人参与本计划的资格,并将其份额按照本计划“第七章公司持股计划的变更、终止及持有人权益的处置”相关规定进行转让;

2、法律、行政法规及本计划规定的其他权利。

(二)公司的义务

1、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关于本计划的信息披露义务;

2、根据相关法规为本计划开立及注销证券交易账户等;

3、法律、行政法规及本计划规定的其他义务。

二、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持有人的权利

1、参加或委派其代理人参加持有人会议,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2、按实际持有的份额享有本计划所持标的股票除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

3、在本计划存续期内,经持有人会议决定,持有人可以要求分配其所持本计划资产相关份额;

4、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按实际出资份额享有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份的资产收益权,本员工持股计划自愿放弃所持有股票的表决权。持有人通过员工持股计划获得的对应股份享有除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包括分红权、配股权、转增股份等资产收益权);

5、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

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计划规定的其他权利。

(二)持有人的义务

1、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计划的相关规定;

2、依照其所持有的本计划份额自行承担与本计划相关的风险,自负盈亏,与其他投资者权益平等;

3、遵守持有人会议决议、《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4、按所认购的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和方式缴纳认购资金;

5、在本计划存续期内,除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另有规定,或经持有人会议同意,持有人不得转让其依本计划所持有的份额,不得将其所持份额进行担保、质押或其他类似处置;

6、在本员工持股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规定的持股计划份额被强制转让情形出现时,无条件认同持有人会议的决定,并配合持有人会议办理相关手续。持有人不配合签署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 权益转让相关文件的,不影响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 权益转让的效力,但因此给公司、受让方、其他持有人或员工持股计划造成损失的,公司、受让方或其他持有人等利益相关方均有权要求该持有人赔偿;

7、本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交易费用应按规定在发生投资交易时支付交易手续费、印花税等。除交易手续费、印花税之外的其他资产管理费(如有)和托管费(如有)等费用,由持有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应的协议承担。持有人因参加本计划所产生的个人所得税或其他相关税费等,公司将履行代扣代缴义务,在股票售出后将持有人名下收益扣税后再行兑付持有人;

8、法律、行政法规及本计划规定的其他义务。

第十章 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不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联方。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拟包括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 人,以上人员及其关联方与本计划存在关联关系,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提案时相关人员应回避表决。除上述人员外,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将放弃因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表决权,且本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运行等事务方面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独立性,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第十一章 其他重要事项

一、公司董事会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不意味着持有人享有继续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服务的权力,不构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员工聘用期限的承诺,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与持有人的劳动关系仍按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与持有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执行。

二、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财务、会计处理及税收等事项,按有关财务制度、会计准则、税务制度的规定执行;持有人参与本计划所产生的税负按有关税务制度规定执行,由持有人承担。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第三方为员工参加本计划提供奖励、补贴、兜底等安排。

四、本计划草案中所称“以上”均含本数,“超过”均不含本数。

五、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解释权属于公司董事会,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88268 证券简称:华特气体 公告编号:2023-015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上午 11:00 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到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伟荣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业务发展规划,并结合子公司的实际需求,预计 2023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8,000.00 万元,担保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有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各担保对象生产经营情况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故一